

上海市嘉定区水务局

嘉水务〔2023〕75号

关于同意嘉定安亭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项目 进入商运的批复

上海安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《关于嘉定安亭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开始商业运营的请示》（沪安水〔2023〕9号）及相关材料于6月5日收悉，经研究，有关批复意见如下：

一、嘉定安亭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已于2023年5月5日完成在线仪表备案和环保自主验收，出水、出泥的各项指标均符合《上海嘉定安亭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污水污泥处理服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污水污泥处理服务协议”）有关规定，同意嘉定安亭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项目进入商业运行，起始日为2023年6月12日。

二、请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《污水污泥处理服务协议》相关条款，加强管理，落实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措施，确保污水厂稳定运行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嘉定区水务局

2023年6月13日